

债券简称：19海控02

债券代码：112998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年度)

发行人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西路9号省政府办公区会展楼三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一年六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0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第三节 发行人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0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1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2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3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5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6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17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 债券发行人名称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二、 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296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一）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发行主体：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9海控02”、债券代码“112998”。
- 3、债券余额：10亿元。
- 4、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0亿元。
- 5、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2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 8、本期债券利率：3.69%。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年利率加发行人调整的基点，在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

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9、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9年11月25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每年的11月25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2年每年的11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11月25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2年11月25日。

13、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4、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5、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发行时）：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最新）：2020年10月27日，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7、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涉及的公司债券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核准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核准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受疫情影响，发行人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至2020年6月29日披露，受托管理人相应于2020年7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公告了《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9年度）》。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五、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19海控02按期足额付息，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1、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发行人是海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的大型国有企业，是海南省政府为了引进大项目，带动省外资金投资海南，推进省内重大项目实施，促进海南经济发展而设立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由贸易、房地产开发、发电、酒店服务、水务和其他业务等构成。发行人作为控股型公司，不具体负责各业务板块的运营，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来实现对各业务板块的经营与管理，其中部分板块经营情况通过投资收益的形式体现。

2019年和2020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39,446.02万元和494,985.43万元，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幕墙工程、贸易收入、发电、酒店服务和其他业务。2019年和2020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35,383.06万元和487,556.5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7.09%和98.50%。其中，因2020年新增加幕墙工程、玻璃及深加工和工程项目业务板块，2020年度上述板块实现收入282,098.0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57.86%；2019年和2020年，来自贸易业务的收入分别为59,566.11万元和99,090.17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8.02%和20.32%。

2、经营业绩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盐业	1,817.57	1,622.62	10.73	0.37	1,860.93	2,267.87	-21.87	1.37
酒店业	4,401.94	2,406.54	45.33	0.90	12,916.51	8,754.20	32.22	9.54
租金	3,094.29	1,805.45	41.65	0.63	3,568.42	1,492.47	58.18	2.64
房产销售	32,384.29	23,504.31	27.42	6.64	1,968.25	1,154.96	41.32	1.45
发电	31,461.91	19,403.93	38.33	6.45	28,061.10	18,520.45	34.00	20.73
贸易收入	99,090.17	98,732.96	0.36	20.32	59,566.11	59,528.05	0.06	44.00
工程项目	27,497.98	23,984.35	12.78	5.64	-	-	-	-
幕墙工程	188,849.59	160,729.23	14.89	38.73	-	-	-	-
玻璃及深加	65,750.46	55,959.99	14.89	13.49	-	-	-	-

业务板块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								
其他	33,208.35	22,439.49	32.43	6.81	27,441.74	19,868.10	27.60	20.27
合计	487,556.55	410,588.87	15.79	100.00	135,383.06	111,586.10	17.58	100.00

二、发行人2020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8,930,292.58	6,490,676.93	37.59	主要系并购海南发展、金海湾公司等企业股权导致资产总额增长
2	总负债	5,143,417.57	2,471,971.39	108.07	主要系并购海南发展、新增银行借款和公司债等原因导致负债总额增长
3	净资产	3,786,875.00	4,018,705.53	-5.77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83,060.26	3,958,007.60	-9.47	-
5	资产负债率(%)	57.60	38.08	51.26	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公司债等债务及部分股权划转等因素导致资产负债率有所增长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59.18	39.86	48.46	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公司债等债务及部分股权划转等因素导致资产负债率有所增长
7	流动比率	1.78	1.36	30.88	主要系本期存货和应付账款增加综合所致
8	速动比率	0.67	1.00	-33.00	主要系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919.50	387,153.09	67.87	主要系收到但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资金所致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494,985.43	139,446.02	254.97	主要系新增并表公司营业收入所致
2	营业成本	417,013.88	112,731.17	269.92	主要系新增并表公司营业成本所致
3	利润总额	58,960.57	25,809.14	128.45	主要系新增并表公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 的, 说明原因
					司利润总额、权益 性投资收益增加等 原因所致
4	净利润	30,524.62	3,936.03	675.52	主要系新增并表公 司利润总额、权益 性投资收益增加等 原因所致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1,738.54	-69,687.13	-25.76	-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35.87	2,806.49	574.72	主要系新增并表公 司利润总额、权益 性投资收益增加等 原因所致
7	息 税 折 旧 摊 销 前 利 润 (EBITDA)	165,498.87	105,446.06	56.95	主要系新增并表公 司利润总额、权益 性投资收益增加等 原因所致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5,598.83	-46,908.47	-346.43	主要系新增并表公 司经营活动现金净 流量和收到代建代 管项目建设资金增 加等原因所致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266,146.24	-394,300.44	221.11	主要系为支付并购 活动相关款项所致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413,870.78	360,542.55	292.15	主要系新发行债券 及银行借款增加所 致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6.19	4.31	43.62	-
12	存货周转率	0.34	0.47	-27.66	-
13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5	0.06	-16.67	-
14	利息保障倍数	1.20	1.48	-18.92	-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71	0.36	652.78	主要系新增并表公 司导致经营活动现 金净流量大幅增加
16	EBITDA利息倍数	1.57	1.81	-13.26	-
1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
18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296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2019年11月25日，发行人完成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10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5亿元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9海控02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于2020年11月25日支付本期债券2019年11月25日至2020年11月24日的利息。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延期兑付本息的情况。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0年11月25日足额支付19海控02债券当期利息。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
资产负债率（%）	57.60	38.08
流动比率	1.78	1.36
速动比率	0.67	1.00
EBITDA利息倍数	1.57	1.81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19年末及2020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36倍、1.78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00倍、0.67倍，最近一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同比增加-33.00%、42.00%。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19年末及2020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8.08%、57.60%，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

从EBITDA利息倍数来看，2019年度及2020年度，发行人EBITDA利息倍数分别为1.81、1.57，最近一年，发行人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减少13.26%。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9海控02”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节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19年11月19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评级”）出具了《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020年8月24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9海控02、20海控03与20海控04跟踪评级报告》，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根据监管部门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上海新世纪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出具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作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2020年6月15日，发行人在深交所网址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及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2020年6月19日，中信证券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该事项进行说明。

2020年11月5日，发行人在深交所网址披露了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的公告。2020年11月10日，中信证券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该事项进行说明。

2020年11月6日，发行人在深交所网址披露了参股公司和子公司股权划转的公告。2020年11月10日，中信证券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该事项进行说明。

2020年11月30日，发行人在深交所网址披露了参股公司和子公司股权划转进展的公告。2020年12月7日，中信证券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该事项进行说明。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以下重大事项：

-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二）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三）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四）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五）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六）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七）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八）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 （九）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十）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十一）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度）》之盖章页）

